

元智大學 112 學年第 2 學期助學優待申請流程圖

優待身分別：

1. 身心障礙學生或身心障礙人士子女
2. 現役軍人子女
3. 軍公教遺族
4. 低收入戶子女 (縣、市政府開立的證明)
5. 中低收入戶子女 (縣、市政府開立的證明)
6. 原住民籍學生
7.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

上網申請 1/26-2/19

本校首頁→資訊服務→個人 Portal 登入→免到校註冊→
「就學優待申請」

開學前繳交資料

- ◎優待證明文件影本
- ◎近3個月之**戶籍謄本**或**新式戶口名簿**影本 (含記事)

查詢初審結果

剩餘金額請至首頁→資訊服務→個人 Portal 登入→免到校註冊→註冊明細查詢→**查詢新帳號**→ATM 轉帳 **2/22 下午 3 點止**;

彙整資料

送**財稅中心**進行身障學生及身障人士子女前一年家庭所得審

財稅中心核覆

- 身障學生及身障人士子女，**111 年**家庭年所得未超過 220 萬者
- 其他優待身份符合者

財管組進行核退溢繳作業

生輔組向教育部請領補助經費

通知註冊組、財管組及會計室

身障學生及身障人士子女，**111 年**家庭年所得超過 220 萬

生輔組通知申復
備妥 111 年家庭年所得(國稅局之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清單)

提出申復
且合格者

無申復或不合格者

複審結果

系統審核不合格並通知學生至總務處補繳學雜費

通知註冊組、財管組及會計室

※申請事項：

•首次申辦者：

- 1.上網至**個人 Portal**申請外，須填寫「**就學優待紀錄卡**」。
- 2.證明文件影本 (請註明系級、學號、學生姓名及聯絡電話)。
- 3.近3個月之**全戶戶籍謄本**或**新式戶口名簿**影本 (含父母及學生記事，戶籍不同者須分別檢附)。

•已申辦過且證明文件未過期者：必須上網**確認註冊明細優待後金額**，不需繳證明文件。依註冊明細剩餘金額繳費或貸款。

•已申辦過者但證明文件**過期**或**身分變更**或需重驗身分者：

- 1.期限內至**個人 Portal**線上申請。
- 2.證明文件影本 (請註明系級、學號、學生姓名及聯絡電話)。
- 3.戶籍謄本或新式戶口名簿影本 (有變更者，才須繳交)

※注意事項：

- 申請期限：113 年 2 月 19 日前將相關資料寄達學校生輔組審核。
- 請勿先行繳交全額學費，**務必先辦理優待減免後**，再依註冊明細剩餘金額繳費或貸款。
- 領有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費、私校行政院減免學雜費或其他政府相關補助者，僅能擇一申請。